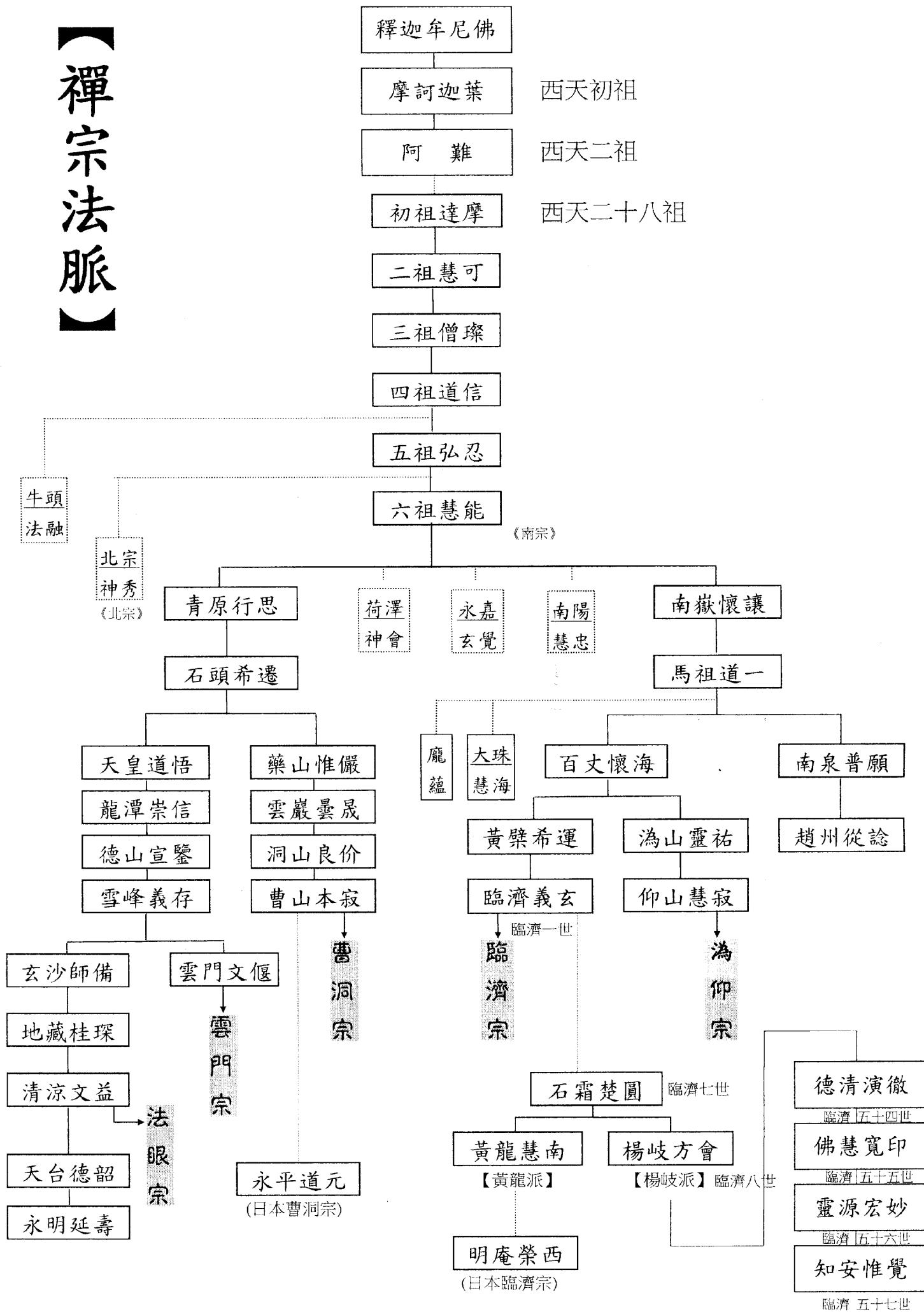


禪宗法脈



菩提達磨大師略辨大乘入道四行觀

夫入道多途，要而言之，不出二種：一是理入，二是行入。理入者：謂藉教悟宗；深信含生同一真性，但為客塵妄想所覆，不能顯了。若也捨妄歸真，凝住壁觀，無自無他，凡聖等一，堅住不移，更不隨文教，此即與理冥符。無有分別，寂然無為，名之理入。行入謂四行，其餘諸行，悉入此中。何等四耶？一報冤行，二隨緣行，三無所求行，四稱法行。

云何報冤行？謂修道行人，若受苦時，當自念言：我往昔無數劫中，棄本從末，流浪諸有，多起冤憎，違害無限。今雖無犯，是我宿殃，惡業果熟，非天非人所能見與，甘心甘受，都無冤訴。經云：逢苦不憂。何以故？識達故。此心生時，與理相應，體冤進道。故說言報冤行。

二、隨緣行者：眾生無我，並緣業所轉，苦樂齊受，皆從緣生。若得勝報榮譽等事，是我過去宿因所感，今方得之，緣盡還無，何喜之有？得失從緣，心無增減，喜風不動，冥順於道，是故說言隨緣行。

三、無所求行者：世人長迷，處處貪著，名之為求。智者悟真，理將俗反，安心無為，形隨運轉，萬有斯空，無所願樂。功德黑暗，常相隨逐，三界久居，猶如火宅，有身皆苦，誰得而安？了達此處，故捨諸有，止想無求。經云：有求皆苦，無求即樂。判知無求，真為道行。故言無所求行。

四、稱法行者：性淨之理，目之為法。此理眾相斯空，無染無著，無此無彼。經云：法無眾生，離眾生垢故；法無有我，離我垢故。智者若能信解此理，應當稱法而行。法體無慳，身命財行檀捨施，心無吝惜，脫解三空，不倚不著，但為去垢，稱化眾生而不取相。此為自行，復能利他，亦能莊嚴菩提之道。檀施既爾，餘五亦然。為除妄想，修行六度，而無所行。是為稱法行。